

总是想得太多

花草光影 ◆ 戴蓉

艺术家草间弥生,与花草植物有着不解之缘。我看过她幼年的一张黑白照片,面容清秀严肃的小女孩,怀抱一捧大丽花。小时候,她常带着素描本去家里的农场玩。那里有一大片槿花,她喜欢坐在花圃里胡思乱想。为了抵抗幻觉带来的惊恐,她画了许多张牙舞爪类似花朵的植物,植物成了她的创作主题。亨利·卢梭一生从未离开过巴黎,却画了许多原始丛林。他的丛林中始终有花朵绽放,植物阔大的叶子和累累金黄橙黄的果实,猴子、老虎和鹦鹉快乐嬉戏。正如他自己说的,梦的单纯的力量支配着他的景物。公园长椅上的梦境自成一个世界。卢梭在巴黎海关做了一辈子收税员,“业余画家”的成就却影响了后来的毕加索、达利和米罗。梵高的花草作品为世人熟知。光是向日葵,梵高就画了十几幅。鸢尾花在他画里是常客,深黄陶土

瓶里的紫色鸢尾,野外的鸢尾花丛。梵高的杏花有时插在玻璃杯中,有时是花园里的满树繁花,无论是粉色、白色还是蓝色基调都纯洁柔美,仿佛与这个世界暂时握手言欢,获得了罕有的宁静。梵高也画过桃花。两棵花满枝桠的桃树,在蓝天白云下闪着红光,一如我们在春和景明中看到的那样。然而梵高创作这幅画是为了纪念他亦师亦友的表兄莫夫。他将失去亲人的隐痛,画成了满目溢彩流光的花朵。雏菊、罂粟、银莲花、蔷薇、夹竹桃、三色堇、豹纹蝶、蜂糖花、芍药、康乃馨,这个得意的人在笔下开辟了自己的桃花源。最近看了一个短片,梵高穿越回现代,来到巴黎奥赛博物馆。走到以他的名字命名的场馆里,站在自己的画作前,梵高泪盈于睫。在四时更替的花草和时光里不朽的花影前,除了低头,我们还能有什么多余的话可说?

风月总无边

我感受到了你的存在 ◆ 何菲

最近一位好友退出了几个微信群。他说,置身这些圈外会平静些,且对真正的好友会更专注。我理解他,自在最可贵,若感到磁场紊乱,退出也好。保护心不被干扰更为重要。前段日子闺蜜也将一个对于她的生命有阶段性影响力的友人请出了微信通讯录。事先没有预谋,删除他时她喝了点红酒,醒来后虽有勾勾肢痛,却没有任何反悔,到下午时甚至感到了轻松。几年前,每当他来,她的电器设备总会出点故障,她笑称磁场相斥。他见到她的第一眼,就直觉两人之间会有深刻而长久的关系。他们或浓或淡精神同路了几年,有过刹那芳华,也有过矛盾龃龉,后来彼此理解,慢慢走到了岔道口。她知道该说再见了,虽然删掉他的当天彼此还客气地互点过赞。他们之间从未有过交恶,也并没有成为鸡肋,只是各自都有一套

思维体系,看着近,实则远,成为不了一丘之貉。更重要的是,当一个人存在感太强,带给另一个人的或美好或负面的记忆太过深刻时,是不能真正做到自在轻盈的,那么默默为天涯陌路人也是一种上佳选择。然而完全失联了仅仅三天,两人重又互加了回来,没有任何说明与解释。失联让两人都感到非常不适,分别的试炼终究敌不过仍在彼此半径内的磁场相吸。五轮真功的《恋人》我一直喜欢:“曾经比任何人都要爱着你,在彻底死心之前。曾经你比任何人都要爱我,在完全忘却之前。”爱情是一种巨大的关注和怜爱,可若是不升华,赏味期十分短暂。据科学统计,男女之间有过15次肌肤之亲后,性趣会逐渐减弱,这是生物性决定的。而当我们的五蕴被过往记忆或幻想触动并投射时,大脑会发出40赫兹左右的震动频率,释放出类似迷幻药的物质,体内也能探

测到某种荷尔蒙,这就是磁场了。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这是磁场相吸。《倾城之恋》里的范柳原看似玩世不恭,却心如明镜。他见惯女人,心仪精致矜持的白流苏却不肯轻易就范。这对男女碰在一起,就是内敛心计遭遇虚以承应,看似缠绵,实则是一场控制与反控制的硬仗。这样的相爱相斥,也是磁场强大的体现。关于磁场,更浪漫的表达,是《夏日香气》里说的:是你吗?我感受到了你的存在,因为你身上有你的香气,不管在哪里,我都能认出你来。据说好友之间存在感不宜太强,半醉半醒日复日,花开花落年复年,这样可以走得更远。有句话是“距离对于情感而言,就像风之于火,它吹熄那些微弱的,但助长那些强烈的”,我想终有一天,度过了漫长的岁月与人事后,闺蜜和她的友人,会有更合适的定位,稳固成真正的知己。

本埠生活录

第一夫人杰姬 ◆ 石磊

2016年的重要电影《Jackie》,中文翻译成《第一夫人》,实在是俗里俗气的势利败笔,原来的意义彻底丧失,译成《杰姬》才对。电影讲述美国前第一夫人杰奎琳·肯尼迪,人称杰姬,在丈夫约翰·肯尼迪遇刺身亡到举行国葬之间,仅仅四天内的心理历程,奥斯卡影后娜塔莉·波特曼出演传奇女子杰姬,这也是杰姬第一部的传记电影。如此的主题,如此的女主,当然是年度重要出片。我对波特曼小姐不是很有兴趣,九成的影评都在议论她的演技,这种事情,多说无益,杰姬这种女子,就算你演到九分九相似,亦根本无可追随本人的风神余韵,绝对是吃力不讨好的苦活。然而,全世界的女星,恐怕都抵挡不住演一回杰姬的诱惑。就像当年梅丽尔·斯特里普携一生隆誉,兴致勃勃出

演撒切尔夫人,是一回事。通常这类演技派女星,一演这种历史名流,必全力以赴,亦就必定犯下用力过猛的低级错误。波特曼下的功夫有目共睹,模仿杰姬的种种细节举止,都算很到家了,不过呢,成就亦不过如此,得个中上之评,而已。而斯特里普当年演撒切尔夫人,恐怕评价还更苛刻一点。让我十分感兴趣的,是此片的导演,40岁的智利才俊Pablo Larrain,此人比较不得了,通部《杰姬》在他的处理下,充满南美的审美趣味,无论镜头的摇曳方式,场景调度的推拉,色以及音,都跟美国电影大异其趣,叙述杰姬这种传奇女子,实在是赞,很赞,很梦,很飘。想想看,如果来个美国导演,以强劲的美式风格,拍这个片子,会多么剑拔弩张,会多么地粗狂毛糙。这位智利导演,拍片不过十年,一共执

导过五部电影,其中两部得过金球或者奥斯卡最佳外语片提名。以智利如此小国,出产这样一位震惊世界影坛的年轻导演,真真耀眼非凡。其实,杰姬当上美国第一夫人,流连白宫,不过短短三年时间,她的夫君,没有来得及完成一任总统任期就被刺身亡,偏偏是这转瞬即逝的三年,非凡地点缀了美国历史,亦非凡地成就了杰姬。第一夫人何其多,而杰姬始终是美国人心目中,最美、最神的一位,尽管,杰姬论容貌,根本算不得美人,骨骼豪阔,脸是方的,双眼距离异乎寻常地远,等等。而若干年后,由一枚智利导演,献上有史以来唯一一部杰姬的传记电影,此中的诡异,颇令人唏嘘。想想看,杰姬半辈子恶魔一般的情敌,玛丽莲·梦露,美国总统约翰·肯尼迪公开且长期的情人,梦露小姐的某部传记片,是不是,日后会由非洲导演来贡献呢?我的天啊……



钢笔画世界

菲律宾的螃蟹船 杨秉辉 画\文

菲律宾为西太平洋区岛国,岛国交通自需行船,菲律宾各大岛、城市间的交通自有大小轮船承运。但岛民自备生产、生活用船却是一种被称为“螃蟹船”的船,其船狭长,自是为减少行驶时之阻力,两侧各有横杆四支,皆长丈余,其顶端下系浮筒,人乘其上果然平稳,谅无覆舟之虑,不过相信调头转向或有不便。岛国多矣,菲因此船,颇为奇特,似别处未见。

转角遇见你

心静则安 ◆ 王璐

童年不知蝉。少时不知怜惜,常三五结伴,扛一根自制的竹竿伸向大树深处,黏蝉去!这是盛夏时小人们最爱的游戏。谁的手中蝉鸣高亢,主人满街招摇,身后跟着一串“大闹蟹”。学校边上是菜场,门口常见有人卖蝉,并不吆喝,面前摆一只竹背篓,黑蝉乌麻麻一堆。叫得真欢!躲空调房里翻看古人咏蝉。有人误以为蝉只“居高身饮清露”,其实是靠吸取树汁来生活,借此表达比兴格调高洁,也抒发“特立独行,不淹没于逐流”之个性。李商隐吟“五更疏欲断,一树碧无情”。骆宾王吟“不堪玄鬓影,来对白头吟”。白居易吟“一闻愁意结,再听乡心起也。”秦观则叹,“愁起如乱丝,营营不知绪。”蝉声随时节不同,听起来有别。是什么?说不出所以然。入夜后更觉清晰,鸣声不息。夏蝉消失,还有秋蝉冬蝉春蝉,继而衔接,振振声不绝。若心境不同,蝉声细微而生动,静下心来仔细听,倒是一片好声音!记忆中,早前太原的道路两旁许多柳树。垂柳。每逢入夏,枝垂轻柔,风过微逸,行人来来去去,柳叶垂至身边,伸手可及。讨人喜欢。但入秋,整座城市白絮四散,为晋阳城当年著名的“五月飞雪”,景象

好看,严重影响空气质量,敏感体质的人鼻涕一把眼泪一把,苦不堪言。后来柳树越来越少,有也改为杂交品种,柳絮减轻很多,可惜,婀娜摇曳不再。如今城市已通通改为银杏树行道行道树了。秋风起,叶飘零,仿佛金蝶漫天飞舞,遍地金黄,人走在上面,画中有景,动静相宜,有种油画美感。想起几年前旅行。满怀希望赶往莫奈花园,眼前垂柳巨大蓊郁,池塘里睡莲一朵一朵,娇美而安逸。移步换景,一切宛若百年前。原来大师那幅著名的“花园”,完全就是实景再现,毫无想象,不知为何,心中隐隐失落。莫奈画柳,大多只画垂柳数条,与睡莲遥遥相望,一竖一横,很贴切。我们去时刚刚下过一场雨,水中倒影婆娑,意境颇添,大师笔下的花园,多了一丝柔和沉静,多少算填补了心中小小遗憾。午后外出。经过小区花园,密树浓荫下,围聚不少人。中间两位白发老翁,正全情投入对弈。一人神色凝重,紧盯棋盘片刻,“啪”一声子落,嘴角微微上扬。头顶树冠深处,蝉叫得正欢。旁观者六七,人人安静观看,不畏烈日。想到王维吟“思出于宇宙外”,顿觉清凉。

诗歌口香糖
无题(465)
◆ 严力
自我是不需要出口的迷宫
一旦有了
常常是马上被封堵了起来
为了能动一点
更黑更私密的感情
很多个晚上
我想收拾掉所有的月光
宽容大度和斤斤计较
我极其自恋地选择了前者
为什么有的人在酒后
能写出更好的诗
因为语言也喜欢有度数的
表达

美食需要说法

肉夹馍 ◆ 钟洁玲

肉夹馍按说也是包子,只不过是敞口的包子,所以有人称之为“中国汉堡”。明明是馍夹肉,偏偏叫成肉夹馍,据说是“肉夹于馍”的缩写,想得厉害把肉放到前面。为什么会敞开口子?敞口就是为了多放馅料,估计从前肉贵,人们都希望店家多施点肉。我家附近有一家秦哥哥西安风味馆,店小二每天都在门口卖肉夹馍。我好奇,过去买一只,10元。只见小二在砧板上剁熟肉,剁成肉末,就从锅灶里摸出一只馍,用刀侧拉一道大口子,把肉末塞进去,再从旁边一只装卤味的锅里舀小半勺卤汁倒入肉末里,整只装入小纸袋再递过来,滚烫滚烫的。皮馍有点焦,里面的肉以瘦为主,那份量真叫一个足,味道还不错。有一天我经过正佳广场里面的西贝莜面村,发现门口竟然有人候位,有点诧异:吃惯精细点心的广州人真的爱上了西北粗粮?我也凑个热闹,到里面要了一只肉夹馍,12元,小多了。一试,猛然闪出两个字:驯化。这是一只“驯化”了的肉夹馍。首先是它变小巧斯文了;其次是馍皮较白,烤到双面仅仅泛黄就收火,点到即止,但入口酥香,为了这个酥和香,我在心里给了一个五星。但吃到馅料时,我

把五星收回去了。馅料是肉丁加胡萝卜和西芹,好像更健康了,但缺了卤汁和肉末,等于消灭了风味,它跟一般的包子有什么区别,哼!我记忆中最好吃的肉夹馍不在西安也不在广州,而是在郑州。有一年深秋,我到中原书店做调研,晚上经过一条吃街,看到有个路边摊排了一条长队。原来是肉夹馍摊档。小贩用一只自己改造过的烤箱,烤箱外侧有一根金属转轴,上面插着一截羊大腿。只见他手拿利刀削肉如泥,羊腿被烤得快要流油,削出来的肉屑被一只铁盘接着,接满了,洒上孜然、葱花、芫荽,一拌,那香味隔了一条街都闻得到,饥肠辘辘的人全部赶了过来。小贩此时从锅灶里摸出几只馍,把拌好的肉料灌入一只只切开的馍里,再递给客人。客人接过馍,走出两步即时狼吞虎咽,塞得满嘴满腮,连话都说不上来。与“驯化”相比,这只馍称得上是“野化”。表面看它仍像西安的腊汁肉夹馍。实际上它已暗度陈仓,改变了馅料:弃掉卤汁猪肉,改为烤羊肉,再加上绝配的香料,成就了一场革命。这只馍野味十足风味十足。它的美味里有一股野性的扩张的力量,让人刺激又迷醉。